

卢氏县城市管理局

(2026) - 35号

关于印发《卢氏县城市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 事项清单》(2026年版)的 通知

局机关各股室、局属二级机构：

现将《卢氏县城市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(2026年版)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卢氏县城市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(2026年版)

卢氏县城市管理局

2026年5月11日



附件

卢氏县城市管理局本部门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（2026年版）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认领科室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
1	污染防治执法检查	油烟净化设施清洗； 餐饮服务档案检查； 油烟排放监测；	城区餐饮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查阅资料+现场检查	卢氏县城市管理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八十一条、第一百一十八条	卢氏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（餐饮油烟办）

